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本次会议是否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9 月 11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3 号楼 3 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32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股东人数	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42,386,447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938,391,62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994,8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43.7807%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比	43.595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比	0.18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本公司董事长王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出席情况

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聘请的鉴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26,6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35%;反对 24,6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6%;弃权 3,33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35,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39%。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26,6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35%;反对 24,6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6%;弃权 3,33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35,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39%。

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26,69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35%；反对 24,6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6%；弃权 3,335,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35,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39%。

4、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本公司股份的预案

4.01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目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71,6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83%；反对 7,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3,306,9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6,9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09%。

4.02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64,4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75%；反对 7,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3,314,1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14,1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17%。

4.03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64,4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75%；反对 7,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3,314,1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14,1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

所持股份的 0.3517%。

4.04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64,4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75%；反对 7,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3,314,1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14,1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17%。

4.05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64,4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75%；反对 7,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3,314,1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14,1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17%。

4.06 议案名称：本次回购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64,4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75%；反对 7,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3,314,1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14,1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17%。

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39,071,6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483%；反对 7,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3,306,9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6,9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09%。

（二）关于议案表决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4、5 位特别决议案，均获得超过出席会议的有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鉴证情况

1、鉴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鉴证律师：宋晓明、张一鹏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